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的2026年第一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资金项目-4K 荧光腹腔镜系统、螺旋调强验证系统等设备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螺旋调强验证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瑞多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1763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4.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多模态图像处理及靶区危及器官智能勾画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柏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41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8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公章）：广西福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4 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。

3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,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
4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,视同为中型企业。